

“千年寿纸”的奥秘

前不久，我去安徽泾县乌溪参观中国宣纸博物馆。宣纸被誉为“千年寿纸”，它薄如蝉翼洁如雪，抖似细绸不闻声，历来深受书画大家的青睐。著名画家吴冠中说：“宣纸是水墨画的温床，未曾有宣纸，中国水墨画及书法史将是怎样的面目呢？农民爱水田，画家惜宣纸。”

制作一张好的宣纸，除了需要泾县当地的青檀树皮、沙田稻草和野生猕猴桃藤外，技艺也特别重要。制作宣纸有108道工序，其中的捞纸和晒纸，工人师傅做起来很辛苦。在红星宣纸厂的技艺展示区，我近距离地感受了一番。

两名捞纸工抬着一个长方形竹帘，面对面站在纸浆池边。



他们先将竹帘浸入池中的纸浆液里，左捞一下，右提一下，一张薄如蝉翼的宣纸便被捞上来了。每捞出一张，捞纸工都会习惯性地双手浸泡到身边的热水桶里，过一遍热水。讲解员告诉我，出于保密的原因，红星宣

纸厂真正的生产车间在乌溪的深山里。山里的冬天很冷，纸浆池的水又是从山中水库里引来的山泉水，寒冷刺骨。捞纸工不允许戴防水手套工作，因为会影响手感。宣纸的好与坏、厚与薄、纹理和丝络，全在这一“捞”上，手感不能有分毫之差。

两名捞纸工通过配合，一天要捞出上千张宣纸，也就是说，他们的双手要在寒冷的纸浆液里浸上千次。红星宣纸厂有200多名捞纸工，他们的手冬春肿、长冻疮，夏天则一层层脱皮，这已成为常态。身边桶里的水，便是给他们暖手用的。捞一次，双手在桶里过一遍热水，驱驱寒，恢复手感接着再捞。

晒纸在我看来，也可以叫

“烘纸”。捞上来的宣纸湿嗒嗒的，需要送到烘房里烘干。烘房里有面“烘墙”，晒纸工要将宣纸一张张贴到烘墙上，然后用刷子刷平整，等烘干后再取下来。烘墙上的温度，长年保持在65℃，很烫手，烘房里的温度则在45℃左右。这样的工作环境，冬天尚好，夏天则像个桑拿房，而晒纸工每天都要在里面工作，其不易可想而知。

越是艰苦的环境越能锻炼人，也越能出成绩。受得住艰苦的工作环境，忍得了反反复复的单调，红星宣纸厂工匠们的精湛技艺，是靠一天天苦练出来的。也唯有如此，才能成就一张张不朽的“千年寿纸”。

立新/文

无用和有用

幼时，父亲在后山种植了一片桑葚园。到了桑葚收获的季节，我们全家都到桑葚园里帮忙。说是“帮忙”，其实我的主要任务是吃，拨开一层层的桑葚叶，找到一串串红得发紫的桑葚，整串往嘴里塞。熟透的桑葚汁水足，味道又好，越吃越想吃，越吃越觉得吃不够。我想，要是每棵树上只有桑葚没有叶子就好了，这样一伸手就能摘到果子，能省去多少麻烦呀！

晚上回到家，我的嗓子突然变得嘶哑，咽口唾沫都疼痛无比，牙龈也肿了起来。父亲帮

我看了一下，断定我是桑葚吃多了。父亲出去了一会儿，端来一碗桑葚叶煮的水。父亲说，桑葚滋阴补血，不能一次吃太多。而桑葚叶则能凉血明目。虽然是同一个植株长出来的东西，却有相反的作用。尽管听不太懂，我还是听话地喝下了一大碗桑葚叶茶。到了第二天，我的嗓子果然好了很多，说话不再沙哑，吃东西也感觉没那么疼了。

英国物理学家牛顿曾说：“自然界不做无用之事。”是的，万物的存在都有它的道理，没有一种是多余的。 凯凯/文

唐代诗人刘禹锡爱国爱民，廉洁勤勉。他被派往苏州担任刺史时，同朝为官的李绅担任浙东观察史（司空）。刘禹锡路过浙江时，李绅很想结识刘禹锡，特地安排宴席接待。

那天的宴席十分丰盛，美酒佳肴，觥筹交错。除此之外，李绅还安排了歌伎跳舞助兴。席间，刘禹锡对于这种纸醉金迷的场面非常厌恶，可李绅却习以为常。于是，刘禹锡借醉酒写诗一首：“高髻云鬓宫样妆，春风一曲杜韦娘。司空见惯浑闲事，断尽苏州刺史肠。”这就

见惯心惊

是成语“司空见惯”的由来。

其实，李绅的做法在当时具有普遍性，周围官员早已见惯不惊，但刘禹锡还是透过“见惯”表象看到其腐败的本质，感到心惊。可见，“惯”在某种情况下并不代表正确、正常。有时候，一些不正确的做法反倒成了惯例，由于它披着“惯”的外衣，极具迷惑性和欺骗性，容易导致人们思想上的麻痹，造成见“惯”不惊的怪象。因此，要做到见惯心惊需要很强的洞察力，也很考验一个人的意志力。

大美/文

藏在“俗气”里的温情

刚退休在家的母亲兴冲冲地报了团，来了一次说走就走的旅行。

几天后，她发回了在景区拍的照片，我打开一看，险些笑出声来。只见她穿着一身绿裙子，脖子上却“飞扬”着惹眼的红纱巾。我打趣地回了句：“红配绿，真俗气。”估计是惹母亲不悦了，半个多小时过去，她都没有回复我。一句无意的调侃，竟伤了她的爱美之心，我有些自责，忙给她补发了句：“不过，您在那群老太太中是最靓的！”果然不久后，母亲给我回了个笑脸，继续欢天喜地地跟我聊旅行中的趣闻。

母亲的“俗气”，由来已久。我上小学五年级那年，全家人从平房搬进了小高楼。高兴劲儿还没有过，母亲就弄回来十几个泡沫箱，往里倒满土，在阳台种起了蔬菜瓜果。眼见隔壁人家的阳台常年花团锦簇，诗意盎然，我满心羡慕。于是，我向母亲建议：“妈，隔壁的李阿姨在阳台上种花，花开的时候，整座楼都透着香呢！您就不能学学吗？”

母亲却不以为然，她一边侍弄着蔬果，一边说：“花太娇贵，开得慢慢悠



悠的，急人！哪像这些蔬菜，不怎么打理就齐刷刷地长，还净给我们带来好处呢。”“妈，你可真俗气！”我气恼地丢下一句话就跑开了，哪管身后惊愕地杵在原地的母亲。

后来在餐桌上，母亲种植的番茄、胡萝卜、香芹轮番亮相，或炒或炖或蒸或凉拌，使全家人一年四季的食谱绿意盎然。一饱口福后的我，也慢慢接纳了母亲的“俗气”。

我28岁那年，要成家了。母亲自告奋勇，为我和妻子选了一些新婚用的碗碟杯盘，洁白的瓷器上竟印着大红大紫的花。我哭笑不得，这哪是年轻人喜欢的风格呀？刚想嫌弃她的“俗气”，她却抢先说：“用这样红艳艳的碗碟吃饭，你们的日子一定会过得欢欢喜喜的！”看着她沉醉在自己的审美世界中，我刚想嫌弃的话又咽了回去。好在妻子是个善解人意、性格颇佳的人，也不在意这充满“俗气”的物件，只是宽和地笑笑，默默收下了婆婆爱的礼物。

“叮咚”，手机的提示音响了，将我从回忆中拉了出来，是母亲发来的视频通话请求。视频中，她给我展示了自己的“战利品”——她在夜市为孙儿买的一个小花鼓，样式看上去土里土气的，敲起来却清脆作响。我冲她一笑。

母亲的“俗气”，是深谙生活智慧的表现，更是对家人的温暖慰藉，即便有些“土”，却温润如玉，明丽照人，值得儿孙们去尊重，去珍惜。

吴明松/文

